

安徽教育通报

〔2017〕第3期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 办公室

张岳峰同志在2017年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 建设工作视频会议上的讲话

（2017年3月29日）

这次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是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新形势下召开的。会议的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省纪委十届二次全会、省政府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总结2016年工作，部署2017年任务。刚才，光虎同志作了工作报告，我完全赞成，各地各校要结合实际抓好落实。借此机会，我讲3点意见。

一、坚持问题导向，坚定不移增强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自觉

全面从严治党，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抓党的建设的鲜明主题。过去的一年，全省教育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

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决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把全面从严治党贯彻到教育工作各方面，持之以恒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持续不断为教育改革稳定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各级党组织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明显增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监督责任有效发挥，党的纪律建设全面加强，全省教育系统管党治党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教育领域绝非一片净土，教育部门并非清水衙门，各类学校也非世外桃源，尤其是从近年来查处的违纪违法问题和巡视发现的问题看，教育系统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尚未根本解决，甚至社会上一些三令五申、严格禁止了的事情，却在象牙塔内屡禁不止、大行其道，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形势依然严峻复杂。

一是党的领导弱化现象较为突出。有的教育部门和学校党的意识不强，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发挥不力，“三重一大”事项不经党委会（党组会）研究决定。有的高校不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委管方向、谋大事力度不够，不能做到敢抓敢管。党委领导比较虚，校长负责相对实。有的高校领导人员把党委领导和校长负责割裂开来，把校长负责和党委领导对立起来，潜意识里甚至认为，加强了党委领导，就影响了校长负责。还有的行政主要负责人片面强调校长负责制，大事小事个人说了算，与党委书记争夺领导权，纠结于谁是“一把手”的问题。有的领导班子内部原则性不强，存在不正常的“一堂和气”。有的单位不及时

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委精神，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不落实，甚至个别高校中心组两年都没有传达学习的任何记录，巡视之前临时补记，弄虚作假。有的高校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不坚决，在专项整治中谎报瞒报，中央和省委对治理“小金库”三令五申，但被巡视的省属高校大多数还存在“小金库”，只有 1 所高校自查上报，其他自查时竟然都“零报告”。此事已经成为省委领导关注的重点问题之一。

二是党的建设缺失现象较为严重。有的教育部门和学校存在重业务、轻党建，重行政、轻党务，重教学、轻思政，重学生、轻教师等“四重四轻”现象。有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抓得不紧，未能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和话语权，出现了一些问题。有的基层党组织功能弱化，党建工作层层递减，高校院（系）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发挥不够，民办学校党建工作依然薄弱。有的高校大量发展学生党员，一次就有数百名，但几年来青年教师党员“零发展”。有的高校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公款吃喝、公款旅游、违规兼职取酬、滥发津补贴等问题屡禁不止，甚至将本应发给学生的肉食补贴款用于吃喝招待。还有的单位“两个责任”落实不力、担当不足，党委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重视，纪委监督执纪偏松偏软，甚至有高校党委一直没有开展过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有高校纪委从 2000 年以来没有立案审查过一起违纪问题。

三是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现象较为明显。有的党组织对管党治

党认识不深刻，对全面从严治党把握不准确，对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执行党章党规党纪不力。学校后勤基建、国有资产管理、资金分配、选人用人、科研经费、项目审批、教材选用、评估评审、招标采购、招生录取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廉政风险防控措施不严，监管缺失。少数干部不收敛、不收手，顶风违纪。这两年，委厅机关从厅级、处级、到一般干部，先后多人被查，教育系统违纪违法问题多发，前不久就有一位省属本科高校党委书记因涉嫌严重违纪被组织审查，教训十分深刻。教育行风建设有待深入推进，乱招生、乱办班、乱补课、乱收费、乱发教辅资料这“五乱”问题没有从根本上解决，师德师风问题比较突出，少数中小学教师违反“六条禁令”，大搞有偿补课，谋取私利，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高校教师学术不端问题也时有发生，一些个例经媒体曝光、网络炒作后造成恶劣影响，严重损害了教育形象。

这些问题的存在，说明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我们不怕有问题，就怕有问题没发现，发现了不解决。如果我们仍然回避问题，任由问题滋生蔓延，总有一天会成为压死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管党治党从宽松软走向严实硬，需要经历一个砥砺淬炼的过程。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我们必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抓好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纪委七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旗帜鲜明讲政治，保持战略定力和政治定力，以解决突出问题为突破口和切入点，坚持刀刃向内，敢于自我革命，继续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引向深入，不断增强全面从严治党

的系统性、创造性、实效性。

二、坚持从严从紧，矢志不渝全面落实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

今年是党的十九大召开之年，也是贯彻落实省第十次党代会精神的开局之年，抓好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具有重大而特殊的意义。教育部门是为人师表的地方，我们要坚决按照中央和省委部署，讲政治、重规矩、作表率，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不折不扣执行《准则》《条例》，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贯穿全省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各方面和全过程。

一是抓住坚持党的领导这一“主心骨”。党政军民学，东西南北中，党是领导一切的。我们办的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肩负着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重任，必须始终坚持党的领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这一点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动摇。全省教育系统要坚定不移向党中央看齐，向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看齐，向党中央决策部署看齐，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各级党委（党组）要进一步发挥领导核心作用，承担好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真正“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保落实”。要坚持党管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教育工作中不折不扣得到贯彻落实。要坚持党管改革发展，在发展规划、重大政策、重大改革等方面进行科学设计，确保教育事业健康发展。要坚持党

管干部原则，在干部选拔任用、监督管理，在人才培养使用、交流引进等方面把好关口，确保教育工作领导权牢牢掌握在忠于马克思主义、忠于党和人民的人手中。

这里，我重点强调严格落实好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这个问题。巡视发现，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不到位，这一问题比较突出。落实这一根本制度，必须坚持党委对高校工作实行全面领导，书记主持党委全面工作，对党委工作负主要责任，校长和其他行政领导班子成员自觉接受党委领导，贯彻执行党委决定。党委要议大事、谋大事，重要干部任免、人才使用、阵地建设，重大发展规划、项目安排、资金使用、评价评奖等，都由党委集体研究决定，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校长是高校法定代表人，在党委领导下，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实施党委有关决议，行使高等教育法等规定的各项职权，具体负责教学、科研、行政管理工作。事实证明，这一根本制度落实得好，学校改革发展就好，事业就兴旺发达。反之，党内政治生活就不正常，学校就问题不断、矛盾不断，轻则影响工作推进，重则关系事业成败。驻厅纪检组、高校纪委要加强对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要严肃处理。以后，要把这一问题纳入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书记和校长配合得不好，主要责任是在书记，还是在校长？是书记民主作风不够、大包大揽，还是校长党性观念不强、独断专行？应该说，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在我省绝大部分高校执行得

是好的，只在少数高校执行得不到位，这里面既有校长的责任，也有书记的责任，既有思想认识不到位的问题，也有能力素质不到位的问题，具体到不同的学校、不同的班子，表现形式各不相同。

二是抓住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这一“金钥匙”。严肃认真的党内政治生活，是我们党坚持性质和宗旨、保持先进性和纯洁性的重要法宝，是解决党内矛盾和问题的“金钥匙”。党要管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管起，从严治党必须从党内政治生活严起。要坚持不懈强化理论武装，毫不放松增强党性修养，持之以恒加强道德教育，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当前，尤其要抓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对那些突破政治底线和价值底线的问题决不能听之任之。要严明纪律规矩，把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遵守党的全部纪律的基础，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决查处各种违反纪律的行为，不搞“情有可原”，不搞“下不为例”，不搞“法不责众”，使纪律规矩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成为各级干部的“守护线”。要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坚持正确的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把握好干部标准，从作风看干部、凭德才用干部、按规矩选干部，防止“劣币驱逐良币”。要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进一步加强经常性教育、管理、监督，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朵、扯袖子。分析很多违纪违法问题，都有一个量变到质变、小过到大错的过程。如果在刚发现问题时组织就及时拉一把，一些干部也不至于在错误的道路上

越滑越远。要严格组织生活，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等制度，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武器，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

三是抓住深化作风建设这一“突破口”。风化俗成需要时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是一场攻坚战、持久战。通过近年来的努力，特别是深入开展巡视整改和专项治理，全省教育系统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但“四风”问题依然树倒根存、隐形变异，一些老问题东躲西藏，一些深层次问题暂时缓解但未得到根本解决，随时反弹回潮。我们要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毅力，紧盯“四风”的新动向，坚持不懈，久久为功。对电子红包、微信转账、隔空送礼等隐形变异的“四风”问题，要睁大眼睛、露头就打。对潜入地下的公款吃喝、假借培训和跟踪毕业生就业之机变相公款旅游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要紧盯不放、寸步不让。对贯彻中央精神只喊标语口号、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变形走样导致严重后果的，要严肃问责、决不姑息。要把持续推进机关效能建设作为作风建设的重要抓手，围绕履行核心职能，完善激励约束机制，推进政风转变，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和工作透明度，努力以效能建设新成效促进服务水平新提升，促进教育形象新改善。正人必先正己，正己才能正人。委厅机关要深入推进“讲看齐、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努力为全省教育系统作出表率。

四是抓住强化党内监督这一“安全网”。在党和国家各项监督形式中，党内监督是最根本的、第一位的。监督下级怕丢“选票”、监督同级怕伤“和气”、监督上级怕穿“小鞋”，这种思想是错误的，也是要不得的。我们要积极开展监督，主动接受监督，以监督体现信任，以监督体现爱护。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统筹落实全面监督、专责监督、职能监督、日常监督、民主监督，特别要把党委（党组）全面监督放在首位，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书记是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成员在职责范围内履行监督职责，自上而下引领和推动党内监督工作落实。纪检机关作为党内监督专责机关，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对所辖范围内党组织和领导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贯彻执行路线方针政策情况的监督检查。党的工作部门要严格执行党内监督各项制度，加强职责范围内的党内监督工作，出现问题要及时了解处置，不能都等着党委、纪委去处理。基层党组织要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加强日常监督。广大党员要本着对党和人民事业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开展民主监督。要把党内监督与审计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等结合起来，形成监督合力。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要坚持原则、动真碰硬，推动问责制度落地生根，问责一个、警醒一片、教育一方。今年，省委教育工委将首次对厅属中专学校和部分事业单位开展巡察，要充分发挥利剑作用，提高政治站位，坚持问题导向，用好巡察成果，抓好整改落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基层延伸。

五是抓住领导干部这一“关键少数”。人不率则不从，身不先则不信。全省教育系统各级领导干部首先要管好自己，严格要求配偶、子女和身边工作人员，立正身、讲原则、守纪律、拒腐蚀，把接受监督作为一种胸怀、一种自信，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养成在“聚光灯”“放大镜”下工作的习惯。作为全省教育系统的龙头，委厅机关领导干部要认真落实《巩固巡视整改成果、严格廉洁从政的十条规定》，对标自省，做到以身作则、以上正下。领导干部不仅要廉洁自律，更要落实“一岗双责”，把管事与管人、管思想、管作风结合起来，敢抓敢管、真抓真管、善抓善管。要铭责于心，牢记“主责就是首责、守土必须尽责”，进一步强化管党治党的思想自觉。要扛责在肩，把该担的责任担起来，把该抓的工作抓到位，尤其是“一把手”要落实第一责任人责任，真正做到对党负责、对政治生态负责、对干部健康成长负责。要压责到位，细化责任分解，拧紧责任螺丝，凝聚管党治党的强大合力，同时对履行责任不到位的，依纪依规严肃处理，以追责问责倒逼管党治党责任落实。

三、坚持标本兼治，持之以恒营造风清气正的教育政治生态

标本兼治是我们党管党治党的一贯要求。治标是为了治本，治本才能巩固治标的成效。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坚持标本兼治，严字当头、实字托底，步步深入、善作善成，不断净化教育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一是巩固扩大已有工作成果。去年以来，我省实现了高校巡

视全覆盖，开展了“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专项治理。发现问题，就要解决、就要处理。巩固扩大已有工作成果，首先要强化巡视和专项治理成果运用，落实整改责任，纠正突出问题，举一反三、建章立制，确保问题见底清零，做到“不贰过”。要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锲而不舍、挖山不止，下大气力拔“烂树”，治“病树”，正“歪树”，做到惩治腐败力度决不减弱、零容忍态度决不改变，为营造政治上的绿水青山不断努力。对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对顶风违纪、隐形变异、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四风”问题，对在教育扶贫、基建采购、招生录取、师德师风、学生资助等方面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露头就打，发现一起，严肃查处一起，持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微腐败”，损害的是老百姓的切身利益，啃食的是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挥霍的是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和认同，可谓“吸血”不多、其害如“虎”，必须重拳严惩。谁敢在教育民生上动歪心、下黑手，我们就一定让谁付出应有代价，坚决防止“微腐败”成为“大祸害”，让人民群众直接感受到身边的反腐成效。

这里，我重点强调四个专项治理的问题。针对“小金库”、基建采购、科研经费管理、师德师风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省委教育工委决定开展四个专项治理。刚才，光虎同志已经作了布置。开展专项治理，不是搞形式、一阵风，而是针对问题、选准

项目、集中用力、逐项解决，达到久久为功的效果，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教育系统的新气象新变化。各地各校要统一思想认识，不断强化开展专项治理的政治自觉，以勇于自我革命的精神向顽症开刀，推动问题整改到位、整改彻底，决不允许出现去年专项整治中一些单位欺上瞒下、“雨过地皮湿”的现象。各级党组织要担负起专项治理的主体责任，领导班子成员要按照职责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工作。对于师德师风专项治理，要突出重点、落实责任、注重长效，着力从根本上遏制和杜绝师德失范问题的发生。中小学要开展“恪守职业道德、严守六条禁令”专题教育，重点解决个别教师有偿补课、侵害学生利益、借教书育人谋取私利、体罚或者变相体罚学生等问题，市县教育局要落实好属地责任，结合实际制定方案，抓好落实，确保效果。高校要开展“弘扬科学道德、遵守科研纪律”专题教育，重点解决个别教师学术不端、职称评审和项目申报弄虚作假的问题。要强化高校主体责任，认真组织实施，不断提升师德素养。师德师风问题是顽疾，老百姓感受直接、深恶痛绝，必须猛药去疴、重典治乱，零容忍、严查处，典型问题公开曝光，坚决维护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开展专项治理，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确保专项治理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要把专项治理工作纳入年度综合考核的重要内容，对专项治理不力的，要在考核中扣分。

二是扎紧廉政制度笼子。要深化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完善权责清单制度，按照“能放尽放”原则，继续加大精准放权、

协同放权力度，严格控制针对各级各类学校的项目审批、教育评估、人才评价和检查考核事项，消除权力寻租空间。委厅机关首先要把自己摆进去，拿着手电筒照自己，带头干、带头改。要巩固和深化预防职务犯罪专项活动成果，运用质量控制和精细化管理的思维，进一步完善权力运行制约和监督机制，加强对重点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管理，有效防范廉政风险。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推行“互联网+政务服务”，把方便最大限度地让给人民群众。有了制度，关键要执行到位。有制度不执行，比没有制度危害还要大。要防止既有的制度变宽、变松、变软，对违反制度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问责一起，确保各项廉政制度落地见效。

三是筑牢理想信念的根基。理想信念是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支柱和政治灵魂。理想信念动摇是最危险的动摇，理想信念滑坡是最危险的滑坡。要不忘初心，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增强党性修养作为终身课题，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解决好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这个“总开关”问题，不断增强政治定力，把理想信念的坚定性体现在做好本职工作的过程中。要加强政治文化建设，倡导和弘扬忠诚老实、光明坦荡、公道正派、实事求是、艰苦奋斗、清正廉洁等价值观，坚决抵制和反对关系学、厚黑学、官场术、“潜规则”等庸俗腐朽的政治文化，不断培厚良好政治生态的土壤。抓好理想信念教育，既要加强正面引导，也要用好反

面教材，注重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大家都受到警示和震慑。

各级纪委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是管党治党的重要力量。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加强对纪检工作的领导，选优配强纪检干部，支持和保障查处违纪违法问题。各级党组织书记要旗帜鲜明地支持纪检工作，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班子其他成员也要支持纪检工作，个别单位行政负责人对纪检工作理解不够、支持不够，根子上是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认识模糊，必须坚决予以纠正。各级纪检机关要在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形势新要求中找准定位，聚焦主责主业，有效运用“四种形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要以更高的标准、更严的要求，加强纪检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着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教育纪检干部队伍。

同志们，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是本职，不抓党风廉政建设是失职，抓不好党风廉政建设是渎职。让我们以讲政治、重规矩、作表率的实际行动，奋力推动全省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教育改革发展稳定提供更加坚强的政治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王光虎同志在 2017 年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 建设工作视频会议上的讲话

(2017 年 3 月 29 日)

受省委教育工委委托，我先报告 2016 年工作和 2017 年工作安排。等一会，岳峰书记将作重要讲话，对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提出要求，我们要紧密联系实际，认真学习领会，坚决贯彻落实。

一、2016 年工作回顾

2016 年，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坚持全面从严治党，践行党章党规党纪，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有力推动了全省教育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一) 强化“四个意识”，不断夯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省委教育工委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讲看齐、见行动”学习讨论，组织 6 次专题研讨。成立全面从严治党领导小组，制定深入推进省属高校全面从严治党实施意见，加强中小学校党的建设。进一步完善责任体系，工委主要负责人带头履行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班子成员强化“一岗双责”，坚持管业务与管思想、管作风、抓监督有机结合。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不断强化责任意识，通过约谈提醒、述责述廉、督查考核等形式，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导压力，推动责任落实。广大

教育工作者坚持把自己摆进去，不断提高政治站位、坚定政治立场、坚持政治方向，自觉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开展教育预防，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认真贯彻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开展高校党委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情况督查。加强纪律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准则》《条例》，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守纪律、讲规矩的意识。会同检察院部署开展预防职务犯罪专项行动，组织党员干部参加案件庭审，召开警示教育大会，集中观看教育警示片。全省教育系统组织法律法规学习 8227 次，参加人数 23 万余人；举行专题报告 1777 场，参加人数 6.4 万余人。纠正挪用教育经费 171.6 万元，上交廉政账户 112.9 万元。坚持抓早抓小，落实谈话函询和集体约谈等制度，协助省委召开高校党风廉政建设集体约谈会，约谈高校党委书记 80 余人。工委主要负责人和驻厅纪检组约谈处级干部 100 余人次，诫勉谈话 12 人，谈话函询 22 人。加强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全面开展省属高校处级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工作，完成高校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核查统计。认真做好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工作，对近 300 个基层党组织、个人进行廉政审查，把好政治关和廉洁关。

（三）开展专项整治，着力规范教育管理行为。扎实开展“4+4”专项整治，省教育厅注销、脱钩、股权转让企业 16 家，机关和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所办企业一次性全部清理。整治违规兼

职问题，清退违规兼职取酬 196.4 万元。收缴厅属事业单位和高校“小金库”资金 315.9 万元。严格执行省内公务活动禁止饮酒规定，建立“酒桌办公”治理长效机制。制定实施招生录取“六个不准”“六条禁令”，对“请托宴”“谢师宴”进行暗访。组织开展厅属事业单位和省属高校滥发津补贴、委厅机关会议费培训费使用、机关干部违规收受礼金礼券购物卡等三项清理，清退违规发放津补贴 3079 万元，清理会议费培训费结余资金 60.1 万元，清交礼金礼券购物卡 25.7 万元。

（四）深化政治巡视，切实推动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省委教育工委聚焦巡视反馈的 6 个方面 20 项问题，精心制定整改方案、整改工作台账和制度建设清单，确定 7 个方面 22 类 86 项整改任务，细化 296 条具体整改措施，逐项整改落实。召开省属高校巡视整改动员培训会，指导高校做好巡视整改工作。80 所高校巡视发现问题 2123 个，已经整改到位 2091 个，占 98.5%。牵头组织省属高校“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专项治理，全省高校又查摆问题 2463 个，整改到位 2440 个，占 99.1%。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制度建设，修订制度 897 项，新建制度 2137 项，废止制度 383 项。

（五）严格执纪审查，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规范信访举报处置，专人管理、集体排查。加强信访数据分析，总结违纪问题特点规律。加大执纪审查力度，着力减存量遏增量。2016 年，驻厅纪检组收到信访举报 545 件，件件都予以处置。严

肃做好巡视移交问题线索的调查工作，省委巡视组移交委厅机关的问题线索，规定时间内全部调查处理，4名干部受到党纪处分，5名干部诫勉谈话并通报批评。省属高校在“管党治党宽松软”专项治理期间，共核查问题线索421件，运用“四种形态”处理266人，其中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183人，占69%；运用第二种形态处理79人，占30%；运用第三种形态处理4人，占1%。从严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6人、组织处理13人。坚持定期通报曝光制度，分7期通报违纪问题25起，起到了教育震慑作用。

（六）回应群众关切，着力净化教书育人生态。以治理“五乱”为重点，规范办学行为，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派出21个督查组，对全省224所中小学进行明察暗访，印发5期季度通报和专项通报，摘牌1所省示范高中，黄牌警告2所省示范高中，通报批评1所中学。扎实开展有偿补课和违规收受礼品礼金专项治理，全省共明察暗访1637次，受理投诉举报1758件，查实320件，处理688人，其中警告和记过处分108人，降低专业技术职务等级7人，调离原学校8人，通报批评146人。

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清醒地看到，全省教育系统管党治党宽松软问题尚未根本改变，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有的党委（党组）领导核心作用弱化，管党治党底气不足，担当精神缺乏，党内监督乏力，对党员干部管理监督不严，纪律规矩松弛。少数党员干部执行党的纪律不坚决、不到位，

违纪违法问题时有发生；少数教师违反“六条禁令”，缺乏职业操守，甚至借教书育人谋取私利，群众反映强烈。省属高校后勤基建、招标采购、国有资产、科研经费管理等重点领域问题突出，私设“小金库”问题屡禁不止，公款购买购物卡、公款变相旅游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依然存在。有的高校纪委聚焦主业不够，监督责任偏松偏软，能发现问题没有发现，该报告处置的没有及时报告处置，该问责的没有按规定问责，等等。对此，我们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二、2017年工作任务

2017年，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纪委十届二次全会、省政府第五次廉政工作会议和全国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坚决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监督执纪问责，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着力查处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大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一）深入贯彻六中全会精神，强化全面从严治党政治担当
要把深入贯彻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将六中全会精神作为党委（党组）中心组和各级党组织政治学习的重要内容，《准则》《条例》列为党员、干部培训必修内容。各级党委（党组）中心组要组织专题学习，分期分批开展党员干部集中

轮训，抓好教师、学生分类培训，推动学习培训向基层延伸，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不断强化“四个意识”，切实把核心意识贯穿于一切工作的始终，不断增强政治警觉性和政治鉴别力，同违反党的纪律行为作坚决斗争，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

要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教学科研管理，完善课堂教学制度，强化制度约束，及时发现和消除在教学、科研等方面的违规违纪问题。加强和改进教材建设，完善教材编写审定管理和审核把关。强化阵地意识，管好课堂纪律、讲座论坛、报告会、研讨会，管好网上舆论阵地，决不给错误思想言论提供传播渠道。加强境外非政府组织和基金资助的监管，高度关注西方敌对势力资金渗透、人才渗透、教材渗透和文化渗透，严格海外人才引进、国外资金使用、非国有资本投资教育、国际合作交流中的政治把关和审查，完善人才评价、项目评审、教育评估机制。

要牢牢抓住主体责任这个牛鼻子，各级党组织要切实增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管党治党工作。坚持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强化党委对学校全面领导，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切实解决党的领导弱化、党的建设缺失、全面从严治党不力的问题。完善高校二级院系党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认真抓好教师、学生党支部建设。加快推进中小学党组织和党的工作全覆盖，加强民办学校党的建设。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坚决查处违反党的教育方针的行为，确保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

风化俗成需要时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既要攻坚速成，也要持久养成。近年来，教育系统发生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主要表现在：假借培训、跟踪毕业生就业之机变相公款旅游，违反公务接待规定公款吃喝，巧立名目滥发津补贴，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公款购买购物卡发放或送节礼等。对这些问题要紧盯不放，坚决防止反弹回潮。要密切关注“四风”问题新动向，防止潜入地下公款吃喝等隐形变异的问题，对教育行政、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活动中的不正之风，对以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简单以会议落实会议、以文件落实文件的问题，要加大治理、坚决纠正。

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执纪审查中发现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线索，要先于其他问题查处，“一案双查”，通报曝光，严肃追责，持续释放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

（三）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巩固深化巡视整改成果

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委厅机关、厅属事业单位要结合“讲看齐、转作风、树形象”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巩固巡视整改成果，严格廉洁从政的十条规定》，逐项排查，即知即改、全面整改，

整改情况以适当方式公开，自觉接受监督，机关职能部门要组织专项督查。

组织开展巡察工作。第二季度，组成巡察组对厅属中专学校和部分事业单位开展巡察。巡察要提高政治站位，重点检查政治偏差、“四个意识”不坚定的问题，重点检查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民主集中制、党管干部、党管人才政策不到位的问题，重点检查党内监督责任不落实、政治生活不健康、政治纪律不执行的问题，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各高校要深化巡视整改和“管党治党宽松软”专项治理工作，把全面从严治党贯穿高校改革发展的全过程，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进一步端正师德师风和教风学风，以专项治理工作成效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发展。省委教育工委将加强跟踪督办，组织开展“回头看”，对没有按时改到位的问题，责成限时整改、按时办结，必要时约谈主要负责人；对改到位的问题，认定一个、销号一个、巩固一个。

（四）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开展突出问题专项治理

针对教育系统存在的突出问题，工委研究，今年在教育系统开展“四个专项治理”：

一是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回头看”。全省教育系统“小金库”屡禁不止，已引起省委领导高度关注，成为影响教育形象和声誉的一个突出问题，要下决心、下狠心尽快加以根治。二季度，全省教育系统开展“小金库”专项治理“回头看”，再给各单

位一个季度的时间，组织开展自查自纠，清理上报整改情况。三季度，将组织检查验收，之后再发现“小金库”问题，一律先予免职，再严肃调查，从重或加重处理，涉嫌违法的坚决移交司法机关。

二是开展基建采购突出问题专项治理。重点解决建设工程、设备采购、食堂招租、教辅采购等方面招标明招暗定、组织招标不规范，违规续标或擅自改变招标方式，违规变更规划和工程量等问题。建立失范行为惩处机制，坚决查处基建采购违纪违规问题，坚决查处规避公开招标和政府采购以及利益输送等违法问题。加强国有资产和校办企业监管，严肃查处关联交易、利益输送等侵吞国家教育资源和权益的问题。针对基建维修工程“低价中标、高价结算”、固定资产未经评估或低于评估价进行处置等问题，开展专项审计，防范廉政风险，促进工程项目安全、资金资产安全、党员干部安全。

三是开展高校科研经费规范管理专项治理。认真落实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政策，完善相关配套制度，规范管理保护国家、学校和科研人员的权益。严肃查处党员领导干部违规兼职取酬，虚报冒领、套取挪用科研经费的问题，以规范有序管理，激发科技创新动力。

四是开展师德师风专项整治。在中小学广泛开展“恪守职业道德、严守六条禁令”专题教育，重点解决在职中小学校教师有偿补课、侵害学生利益、借教书育人谋取私利、体罚或者变相体

罚学生的问题。在省属高校广泛开展“弘扬科学道德，遵守科研纪律”专题教育，重点解决个别教师学术不端、职称评审和项目申报中的弄虚作假的问题。对师德师风问题“零容忍”，发现一起，处理一起，典型问题公开曝光，坚决维护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

（五）继续推进行风问题整治，维护教育公平公正和群众利益

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微腐败”，严重损害教育公平、啃食群众的获得感、挥霍党的公信力，必须重拳惩治。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大监管力度，加强教育扶贫项目落实情况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虚报冒领、克扣挪用等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巩固中小学治理“乱招生、乱办班、乱补课、乱收费、乱发教辅资料”的工作成果，深化对群众反映强烈的择校问题的整治。进一步规范高校特殊类型招生以及中职学校、民办学校招生行为，严厉打击执行教育政策变形走样、徇私舞弊、损害教育公平问题。针对群众反映高校附属医院管理方面的不正之风问题，要引起重视，加以整治。要将行风建设纳入各级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年度教育督导考核之中，严格落实责任制，对发生严重问题的，严肃责任追究。

（六）注重发挥监督优势，不断提高党内监督工作水平

要认真落实党内监督条例，建立健全“全面监督、专责监督、职能监督、日常监督、民主监督”的工作机制，细化监督责任。各级党委（党组）书记要亲自抓，督促班子成员落实监督责任，

形成监督合力。领导班子成员要知责、负责、尽责，准确把握分管工作范围内的政治生活和政治生态状况，自觉担当监管的政治责任。各单位党政办、组织人事、宣传、教学、科研、后勤等党的工作部门，要负起职能监督的职责，既要加强对本部门本单位的内部监督，又要强化对本系统职责范围内的日常监督，形成监督合力，提高监督效果。

要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坚持抓早抓小，重点运用好第一、第二种形态，加大谈话函询力度，严格执行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制度，严明纪律要求。通过核查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调查问题线索等方式，甄别出不廉洁自律、“带病在岗”的党员干部，及时给予轻处分及组织处理，真正体现“严管就是厚爱，治病为了救人”的要求。

各级纪检机关要紧盯重点人、看住具体事，严肃查处违反党的政治纪律、政治规矩和组织纪律的问题，严肃查处建设工程、招标采购、职称评定、选人用人、项目申报等领域违纪违规问题，坚决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方面的问题。对有严重违纪的党员干部，坚决予以重处分及重大职务调整。

三、做好今年工作需要把握的问题

今年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已经明确，关键是要抓好落实。全省教育系统纪检机关要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觉悟，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强化监督执纪问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切实维护党内良好政治生态。工作中，要注意把握好以下几个问

题：

一要加强专责监督。党内监督条例明确规定，纪委是党内监督的专责机关。从“专门机关”到“专责机关”，一字之差，体现的是权力与责任相统一。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尽职尽责，加强对党员干部遵守党章党规党纪、行使权力情况的监督检查。要把维护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放在首位，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决不允许在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决策部署上打折扣、做选择、搞变通。要把维护党内良好政治生态作为重点，加强对“关键少数”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和处置，发现主要负责人问题直接向上级纪检监察机关报告，对受到约谈函询的，无论涉及到谁，都要督促其在民主生活会上把问题说清楚、谈透彻，接受组织监督；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情况的监督，准确及时回复组织部门廉政征求意见，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带病上岗”；加强对重要岗位和关键环节的监督，特别是要围绕“三重一大”和后勤基建、招标采购、国有资产、科研经费管理等廉政风险高的部位，加强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纪检监察机关专责监督，必须盯住人看住事，见人见事见物，从具体问题切入，从细小事情抓起，力求做一件成一件，在持之以恒中见常态、见长效。

二要有效运用“四种形态”。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体现了我们党“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目的是通过从轻到重、从普遍到个别、从常态预警到非常态严厉惩治的层层设防，及时匡正和校准党员的思想行为，以实现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

综合效果。有效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一方面必须牢固树立“抓早抓小也是成绩”的理念，把严明纪律体现在日常管理监督中，用纪律管住大多数，决不能以惩治“极少数”代替对全体党员的日常管理监督，努力实现从只盯“少数人”向管住“大多数”的转变。另一方面必须正确把握“树木”与“森林”的关系，从有利于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出发，综合考虑违纪事实和性质、造成的后果和影响等多方面因素，坚持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统一，把握好问题线索调查定性处理，防止和纠正执纪工作畸轻畸重的问题。“四种形态”处理方式有 49 种，属于纪委工作范围的只有 11 种，属于党委和党委工作部门的有 38 种。纪检机关要协助党委切实担负起责任，着力在丰富第一种形态处置方式上下功夫，充分发挥第二、三种形态柔性化处置效果，积极稳妥运用第二、第三种形态作出处理。需要强调的是，有效运用“四种形态”决不意味着拉闸放水、并不等于一律轻处理，要准确区分不同的情形，真正涉及到严重违纪违法的，该立案审查的必须立案审查，坚决不能放过。

三要加强自身建设。打铁还需自身硬。履行好职责，抓好各项工作落实，没有过硬队伍是不行的。当前应在以下方面下功夫。一是学思践悟，不断提升能力素质。要静下心来认真学习、深入思考，不断提高思想认识水平。通过集中培训、挂职轮训和以案代训等方式，在学习中实践、在实践中学习，不断锤炼本领。二是严管厚爱，加强作风建设。要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日常管

理监督，培养严、实、深、细的工作作风。按照“严于、高于、好于”的要求，加强纪检干部队伍教育管理，对纪检干部身上的问题，要敢于严肃批评、督促及时改正。三是执行规则，强化自我监督。中央纪委制定印发监督执纪工作规则，根本目的是构建自我监督制度体系。目前，省纪委正在起草我省实施办法，办法印发后，各级纪检机关要及时组织学习，依规按程序开展执纪审查工作，加强对线索处置、谈话函询、初步核实、审查审理等各环节的监督，确保执纪审查权规范行使。各级纪委书记（纪检组组长）是第一责任人，要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坚定讲看齐、重担当、作表率，坚决防止“灯下黑”，努力打造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干部队伍。

同志们，一分部署，九分落实。我们要坚决贯彻中央和省委的部署要求，将这次会议部署的工作任务，逐项进行分解，列出落实清单，采取具体措施，不折不扣抓好落实，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营造教育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作出新的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送：委厅领导。

发：各市、县（区）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厅属中专学校，委厅机关各处室、厅属事业单位。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

2017年3月29日印发
